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概况	4
一、	单位职责	4
二、	单位机构设置	4
三、	单位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5
一、	收支总表	5
二、	收入总表	6
三、	支出总表	7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
九、	项目支出表	12
十、	项目支出绩效表	13
第三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	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2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3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3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4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4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4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5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5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6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6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刑事、民商事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依法受理应由本院审理的国家赔偿案件，并依法决定应否国家赔偿。

（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根据管理权限负责本院机关的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培训的党建等工作。

（七）负责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等工作。

（八）负责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九）负责由本院承办或上级法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政治部、立案庭、刑事

审判庭、民事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和司法警察大队。

三、单位人员构成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编制总数为 61 个，其中：行政编制 61 个，事业编制 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75 人，其中：在职人员 48 人，离退休人员 27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22.35	一、本年支出	1,122.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2.35	公共安全支出	87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6.1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1.56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 122. 35	支出总计	1, 122. 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 码	部门 (单位) 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 计		1, 122. 35	1, 122. 35	1, 122. 35													
408	省高 法	1, 122. 35	1, 122. 35	1, 122. 35													

408003	铁路法院	1,122.35	1,122.35	1,122.35															
408003002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1,122.35	1,122.35	1,122.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122.35	860.94	261.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3.00	611.59	261.41			
20405	法院	873.00	611.59	261.41			
2040501	行政运行	611.59	611.5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41		26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121.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62	121.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44	67.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18	5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17	7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17	7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52	50.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65	2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6	5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6	5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6	51.56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22.35	一、本年支出	1,122.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2.35	公共安全支出	87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76.17
		住房保障支出	51.56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122.35	支出总计	1,122.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122.35	860.94	727.70	133.24	261.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3.00	611.59	481.59	130.00	261.41
20405	法院	873.00	611.59	481.59	130.00	261.41
2040501	行政运行	611.59	611.59	481.59	13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41				26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121.62	118.38	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62	121.62	118.38	3.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44	67.44	64.20	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18	54.18	5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17	76.17	7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17	76.17	7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52	50.52	50.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65	25.65	2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6	51.56	5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6	51.56	5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6	51.56	51.56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860.94	727.70	133.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84	638.84	
30101	基本工资	201.65	201.65	
30102	津补贴	206.35	206.35	
30103	奖金	34.88	34.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8	54.18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5	34.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17.19	17.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56	51.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9	38.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24		133.24
30201	办公费	4.95		4.95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0.55		0.55
30206	电费	4.51		4.51
30207	邮电费	2.09		2.09
30208	取暖费	22.89		22.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		2.40
30211	差旅费	6.62		6.62
30213	维修(护)费	1.06		1.06

30216	培训费	5.18		5.18
30226	劳务费	1.68		1.68
30228	工会经费	8.19		8.19
30229	福利费	16.24		16.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16.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2		38.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7	88.87	
30302	退休费	64.20	64.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44	24.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 计	40.60		40.60		40.60	
408-省高法	40.60		40.60		40.60	
408003-铁路法院	40.60		40.60		40.60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 法院	40.60		40.60		40.6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61.41	261.41							
22-其他运转类	网络运行维护经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14.40	14.40							
22-其他运转类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3.80	23.80							
22-其他运转	专用房屋取暖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39.46	39.46							

类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56.74	56.74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50.61	50.61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38.40	38.40							
31-部门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408003002-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38.00	38.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408003002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397.25	严格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10.7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34.8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障缴费	10	人员类	105.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51.5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	5	%	22.5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预算数				
退休费	10	人员 类	57.73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采暖和购 房补贴 (离退 休)	10	人员 类	6.48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法定工作 日之外加 班补贴经 费	10	人员 类	14.25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书 记员人员 经费	10	人员 类	10.27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文 员人员经 费	10	人员 类	9.07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法 警人员经 费	10	人员 类	4.90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减少 结余资金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 率	=	100	%
离退休医 疗费	10	人员 类	24.44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独生子女 父母奖励	10	人员 类	0.23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障 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 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 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省级政法 转移支付 专项	10	部门 项目	38.00	确保各 项工作 开展顺 利，保 证工作 安全， 维护社 会稳定。	产出 指标	时效指 标	★三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60	%	3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二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30	%	2		

							/预算安排数) × 10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38.92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75.9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网络运行维护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4.40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三定方案中的所有职能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护覆盖率	≥	95	%	2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能顺利实施，社会对我院实施职责的评价满意度达 90% 以上。为了完成案件的审理，提高案件质量，完善法院信息化维护与建设工作，解决网络的运用和维护需要。			★一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0 % 1			
							★三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50 % 3			
							★二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50 % 2			
					满意 度指 标	成本指 标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效益 指标	数量指 标	网络运行 维护次数 ≥ 5 次 2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警不满 意度 ≤ 2 %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保障 率 ≥ 95 % 30			
	公务用车 运行经费	10	其他 运转 类	23.80	哈尔滨铁 路运输法 院三定方 案中的所有 职能均能 顺利实施， 社会对我 院实施职 责的评价 满意度达 90% 以上。 满足审判 业务用车 需要。	产出 指标	★三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60 % 3			
						时效指 标	★预算编 制到项目 率 ≥ 100 % 4			
							★一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5 % 1			
							★二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40 % 2			
						数量指 标	车辆运行 维护次数 ≥ 5 次 20			
						成本指 标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质量指 标	高质高效 保障办案 用车需求 定性 优良中低 差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98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
专用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39.46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三定方案中的所有职能均能顺利实施，社会对我院实施职责的评价满意度达 90% 以上，满足办案工作需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90	%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	9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非正常停热次数	≤	2	次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95	%	3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56.74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三定方案中的所有职能均能顺利实施，社会对我院实施职责的评价满意度达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50.61	以上。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进行，满足办案工作需要。			★三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50	%	3
					成本指 标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数量指 标		物业服务 面积	≥	500 0	平方 米	20
					质量指 标		物业服务 及时性	定 性	优良 中低 差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干警满意 度	≥	95	%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履职保障 率	≥	95	%	3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履职保障 率	≥	95	%	30
	产出 指标	时效指 标		★一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5	%	1			
				★预算编 制到项目 率	≥	100	%	4			
				★三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60	%	3			
				★二季度 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率	≥	30	%	2			
			数量指 标		包含项目 数	≥	11	项	20		
		成本指 标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质量指 标		受理案件 数量	≥	300	件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干警不满 意度	≤	2	%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设备验收合格率	≥	90	%	20
								购资产数量	≥	3	套	20
								履职保障率	≥	95	%	30
								干警满意度	≥	98	%	1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第三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收入总预算 1122.3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2.35 万元；支出总预算 1122.3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6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增加。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哈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收入预算 1122.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2.3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支出预算 1122.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0.94 万元，占 76.71%；项目支出 261.41 万元，占 23.2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122.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2.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22.35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8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6.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56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2.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0.94 万元，项目支出 261.41 万元。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36 万元，增长 4.6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37 万元，增长 13.4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增加。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4 万元，增长 6.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增加。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7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60.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27.70 万元，公用经费 133.24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7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74 万元，增长 7.0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增加。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4 万元，增长 13.8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数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0.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核定经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 年预算安排 4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新购公务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核定经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2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9 万元，下降 2.66%。主要原因是：2021 年印刷费、水费、物业管理费均有所下降。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17.77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33.22万元、工程类预算4.68万元、服务类预算79.87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共有房屋9291.25平方米，车辆8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4个，涉及预算金额1122.3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的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务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四、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哈尔滨铁路运输法院

2021年3月25日